



松山区当铺地满旗乡关家营村地膜回收示范项目区。

4月14日,2023年全区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暨废旧地膜回收现场会议在赤峰市召开,与会的内蒙古各盟市农牧局相关负责人对赤峰市松山区的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暨废旧地膜回收模式进行观摩。在会议上,赤峰市、巴彦淖尔市、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乌兰察布市6个盟市的农牧局负责人作了交流发言,内蒙古农牧厅主要领导就下一阶段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地膜回收重点、要求等进行安排部署。2023年,全区39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面开工,废旧地膜回收全面展开。内蒙古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废旧地膜回收进入攻坚关键阶段。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改善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促进农牧业资源可持续利用绿色发展和推进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以及保障粮食安全生产的关键举措。为此,内蒙古农牧厅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自治区党委农村牧区工作会议上有关做大做强农牧业,关键是做好“地、水、种”的文章和要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高质量完成的要求,制定科学方法和措施,持续打造旱作高标准农田,强化地膜利用回收管理,走出了一条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内蒙古打响2023年废旧地膜回收攻坚战



全区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暨废旧地膜回收会议现场。



工作人员现场讲解残膜回收的意义。



废旧地膜回收观摩现场。



利用现场会宣传推广使用厚地膜、废旧地膜回收再利用。

典型示范 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稳步推进

时值春耕时节,在赤峰市松山区初头朗镇的田间地头,机械化作业队伍正在进行大规模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2023年,全镇旱作高标准农田全部建成后,可带动粮食实现增产。初头朗镇哈拉罗卜村作为松山区实施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最早的村之一,针对当地坡地多的实际,通过机修梯田、施农家肥、深耕旋耕、植物封沟等措施,旱作高标准农田已经建成。旱作高标准农田落实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大豆扩种、可降解膜推广等补贴政策,玉米亩产由原来的250公斤增加到400公斤,农民亩均种植收入增加400元左右。

赤峰市农牧局局长薛德凯在交流经验时说,2019年以来,赤峰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占全区总任务量的17%,居全区首位。按照内蒙古农牧厅的高标准、高要求,赤峰市坚持典型示范引领、坚持高标准规划设计、坚持整建制整流域推进、坚持技术推广同步跟进,要确保今年7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保质保量完成见效,特别是要确保旱作水平梯田建设地力有提升、产量有提高。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控制了水土流失,减少了生产成本,增加了粮食产量,同时,土地流转收益、集体经济收入均有所提高。巴彦淖尔市在去年完成32.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基础上,今年包括新建和提升的93万亩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如期开工。该市农牧局局长奥林虎说,按照内蒙古农牧厅的安排部署,通过加快资金支持力度,加大工程质量排查整改力度,探索高标准农田保险保护机制,开展典型示范,初步形成可推广模式。乌兰察布市农牧局局长王世平说,乌兰察布市紧紧围绕内蒙古农牧厅和上级有关要求,会同有关专家开展建设模式探讨,结合立地条件拟定了坡改梯、大口井、蓄水池条田、侵蚀沟集雨条田、侵蚀沟集雨梯田五大建设模式,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上探索出了适合当地特点的新方法。

此外,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等全区各地已先后开工建设高标准农田。内蒙古农牧厅要求,在打造区域建设试点上,巴彦淖尔市、扎赉特旗等地要按照整区域建设

方案,集中力量打造全国示范典型,将巴彦淖尔市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引黄蓄水二次澄清滴灌水肥一体化酸碱调控”“移动式直浇滴灌水肥一体化”先进模式推向沿黄各盟市,同时,各地井灌区要主推“膜下滴灌、浅埋滴灌水肥一体化”技术模式。总结推广赤峰市、乌兰察布市“坡改梯”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经验,因地制宜,复制建设路径,力争高标准农田建设模式取得新突破。

创建模式 废旧地膜离田回收形成产业体系

在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满旗乡关家营村地膜回收示范项目区,只见滚筒型、弹齿型等多种型号的先进行机械正在田间进行残膜回收,为春耕做准备。松山区通过推广“农户应用加厚地膜、全生物可降解地膜+合作社机械化捡拾+国能生物能发电企业回收”相结合离田模式,田间废旧地膜回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残膜回收率达到84%以上。薛德凯介绍,以机械回收的残膜中,占比约23%的瓜果蔬菜等根茬易回收的地膜,企业回收直接加工塑料颗粒;占比约11%的玉米、向日葵等根茬大且分离难度大不易回收的地膜,通过去茬打捆运往生物发电厂进行焚烧发电;占比约66%的其它不能回收利用的地膜,由嘎查村负责收集到乡村垃圾回收点进行统一处理。赤峰市的“企业+合作社联合分类回收处理”模式,被自治区列为废旧地膜回收处理典型模式。

目前,赤峰市全面落实内蒙古农牧厅关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和地膜回收行为挂钩政策,在耕地保护补贴中按照每亩25元的标准预留地膜回收资金,示范推动玉米、谷子无膜浅埋滴灌种植技术,推行高效节水标准化种植,加快推动地膜使用源头减量替代。内蒙古各地主要种植区,正在掀起一场地膜回收攻坚战,巴彦淖尔市种植主产区在内蒙古农牧厅督导下,创新思路、部门联动、齐抓共管,先后推出玉米后茬免耕种植向日葵“一膜两用、无膜浅埋滴灌”等多项地膜使用利用技术。五原县回收处理利用地膜技术、杭锦旗地膜污染防治方法成为地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典型经验和做法。

五原县在村镇形成收、储、运、兑、加的回收加工处理再利用体系,对适用于易回收且残膜与根茬易分离的废旧地膜,采取“以旧换新”“以物易物”等方式,通过积分兑换进行补偿。农户每交回3公斤废旧地膜(折纯)兑换1公斤新国标地膜。同时,对机械集中回收的,给与离田补贴

和机械补贴,土地流转户等新型经营主体回收,实行补贴双挂钩,采用“以奖代补”的方式,根据其回收面积给予一定的资金奖励。

杭锦旗建立起企业为龙头,农户参与,市场化推进,财政补助,旗、镇政府监管的废旧地膜回收利用机制,采用先建后补、先收后补等方式,回收效率全面提升。目前,巴彦淖尔市已回收地块地膜回收率达85.3%,通过对回收作业进行补贴,推进地膜科学使用,实现源头减量,完善监管长效机制,大力推广使用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持续推进控膜减污,废旧地膜使用回收体系更加科学。乌兰察布市按照“源头减量、过程管控、末端治理”的思路,采取系列攻坚行动,找准“发力点”,打开“突破口”,通过多措并举,地膜回收率稳步提高。

责任担当 助推生态保护成效取得新突破

内蒙古农牧厅厅长郭占江在会议上要求,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上,内蒙古各地耕地条件不尽相同,但建设核心一致,要把老百姓满意不满意、资金有没有花在刀刃上、已经完成或正在建设的是不是高标准作为检验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试金石”。要优化建设模式、优化项目设计、优化主体参与、优化支持方式、优化资金使用、优化建后管护、优化项目验收,坚持“大破大立”,让农民参与设计,推行新的建设模式,通过建设,达到“田成方、林成网、渠相通、路相连、旱能灌、涝能排、盐渍降、土肥沃”,让农民满意。在排查整改上不留死角,在新建项目上示范引领。通过研究制定出台高标准农田建设11条标准,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地见效。

内蒙古农牧厅副厅长武向良、二级巡视员吴忠岩在会上分别发言。正值春耕备耕关键时期,内蒙古农牧厅印发了废旧地膜回收“加强源头管控、加大执法力度、压实主体责任、强化组织落实、典型示范引领、创设回收模式、鼓励科技创新、建立挂钩机制、实施奖罚措施、广泛动员宣传”10条措施,旨在完善废旧地膜回收处理制度。地膜回收利用要巩固成果,强化法律保障、攻坚突破、项目示范和回收过程的执法处罚力度,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从加厚高强度地膜使用和全生物降解地膜替代两个方向协同发力,以前端科学使用带动后续地膜回收,提升地膜回收处理水平。

内蒙古农牧厅厅长郭占江强调,加强废旧地膜回收10条措施出台后引起很大反响,当前,关键要在压实责任方面下功夫。一是要压实使用主体责任,用好法律手段、惩治手

段和激励手段;二是要压实管理属地责任;三是要压实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作用。农牧执法部门要开展地膜联合执法专项行动,依法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及时公布典型案例,提高警示效果,对未完成年度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任务的旗县进行通报,对地膜回收效果突出的盟市、旗县给予奖励。在培育壮大残膜回收企业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健全乡村两级地膜回收网点的同时,建立起“村嘎查收集、乡镇集中、企业回收处理”的废旧地膜回收网。

内蒙古农牧厅要求各地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农用薄膜管理办法》《关于加快推进农用地膜污染防治的意见》,协调工信、市场监管等部门,将非国标地膜生产、销售以及地膜产品质量明确列入农资打假的重要内容,严禁非国标地膜生产、上市、入田。自治区范围内,禁止使用各级财政资金购买(补贴)非国标地膜,农牧部门要采取措施禁止种植专业合作社(企业)、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使用非国标地膜。

为深入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的有关部署,内蒙古农牧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2022-2025年农膜回收工作方案》(内农牧科发〔2022〕598号)的通知,确定2022年至2025年在全区开展的地膜回收专项行动中,要全面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与地膜回收行为挂钩政策,实现加厚地膜全部回收,促进地膜回收加工利用体系日益完善。持续强化源头管控,深入开展攻坚行动,同步推出台账建设,持续创建回收模式。各地农牧部门要提前制定目标任务,倒排工期,抢抓时机,力争到2025年,内蒙古主要覆膜地区地膜当季回收率达到85%,农田“白色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地膜残留基本实现零增长,各项工作跃上新台阶,成效取得新突破。

同时,按照内蒙古农牧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行动方案》(内农牧科发〔2023〕62号)的通知,呼和浩特市、包头市、乌兰察布市、鄂尔多斯市、巴彦淖尔市、乌海市、阿拉善盟等地,要全面推进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覆膜重点地区要结合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将地膜回收作为生产全程机械化的必需环节,提高回收效率,推动形成不同区域地膜机械化捡拾综合推进新格局。

蓝图已绘就,奋进正当时。内蒙古各盟市表示要以这次现场会为契机,深入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地膜回收攻坚战见实效,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内蒙古农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新的更大力量。

(文/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记者 王林喜 图/王志伟)